

资金证明

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：

我单位负责的“广州从化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02 地块复建安置房建设项目一期建设管理（第二次）”已具备招标条件，该项目的资金来源为 20% 为招标人自筹、80%城中村改造项目专用借款，项目实施的资金已按规定落实到位。

特此证明。

广州从投城市更新有限公司

2025 年 8 月 15 日